

# 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 美亚旅行意外伤害保险附加传染病责任免除条款

(互联网版) (2021年第一版)

(注册编号: C00003932322021121719233; 备案编号: (美亚财险)(备-普通意外保险)【2021】(附) 154号)

兹经双方理解并同意, 任何直接或间接由于下列情形引起的, 与之有关的, 或可归因于之的保险事故, 或保险事故发生于下列期间, 或出现下列任一情形时, 本公司不负任何赔偿责任:

(1) 任何级别的政府部门或机构、官方公共卫生机构或世界卫生组织宣布的任何传染病或流行病(包括但不限于新型冠状病毒(COVID-19)或该病毒的任何变异、变形、变种等导致的传染病或流行病)及其相关疫情事件和措施;

(2) 世界卫生组织或任何其他国际性卫生组织宣布为国际关注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任何疾病或病毒(包括但不限于此疾病或病毒的任何变异、变形、变种)及其相关疫情事件和措施;

(3) 任何级别的政府部门或机构、官方公共卫生机构或世界卫生组织宣布的存在潜在威胁或可能引起恐慌的任何传染病、流行病等疾病及其相关疫情事件和措施。

本附加条款适用于主合同及其所有附加合同, 但《美亚附加旅行运送和送返保险》、《美亚附加旅行身故遗体送返保险》、《美亚附加旅行每日住院津贴收入保障保险》除外。

本合同的所有其它规定均保持不变。

(此页内容结束)